

一、学科简介

兽医学是研究动物生命活动规律，以及动物疾（疫）病发生、发展、诊断、治疗、预防和保障人类健康的科学。它的主要任务是揭示动物生命活动规律，防控动物重大疫病和人兽共患病，防治动物非传染性疾病，研发兽药；兽医公共卫生，兽医生物工程，动物保护和动物福利，比较兽医学和实验动物学也属于兽医学的研究范畴。

兽医学的知识基础包括三大类：自然科学基础知识（数学、化学、物理学、动物学等）、专业基础知识（动物解剖学、动物组织胚胎学、动物生理学、动物生物化学、兽医微生物学、兽医免疫学、畜牧学概论、兽医临床诊断学、动物病理生理学、兽医药理学、动物性食品卫生学等）和专业核心知识（兽医传染病学、动物寄生虫病学、兽医内科学、兽医外科手术与外科学、兽医产科学和中兽医）。

兽医学主要采用解剖学、组织学与胚胎学、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病理学、药理学与毒理学、微生物学、免疫学、流行病学、临床诊疗学以及现代生物学和医学等知识和研究手段开展研究工作。

二、适用范围

一级学科	研究方向
兽医学	动物生长发育与生殖调控、兽医药理与病理
	动物病原与疫病发病机制、兽医生物制剂
	动物普通病发病机制与防治、中兽医药

三、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兽医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实践技能，具备学术研究的基本能力和独立从事教学科研工作能力的人才。具备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学术规范有深刻理解，科学态度和作风端正。

具体目标包括：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事业观，遵

纪守法，品德优良。

(2) 具有坚实的兽医学基础理论、系统的专业知识、熟练的实验操作技能，熟悉本学科发展的动态和前沿；

(3) 具有独立从事兽医相关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及科学研究、教学工作的能力；

(4) 具有团结合作和勇于创新精神；

(5) 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阅读和准确理解与专业相关的外文资料，并具有一定的外语听、说和书面表达能力。

四、学习年限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在校学习年限为 5 年，对于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硕士生，在校学习时间不得少于 2 年。具体参照兽医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提前毕业要求备案表执行。

五、培养方式

兽医学硕士采用导师负责制，可通过导师组或采用学科团队、与生物技术公司或企业联合培养等方式培养研究生。

六、必修环节

(一) 课程学习

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含中英文)	开课学期	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必修课	公共课	1111000001001	第一外国语	1	90	3	考试	
		111100000200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1	36	2	考试	
		1111000002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8	1	考试	
	学科核心课	1111000009001	中外主文献研读	1	18	1	考查	
		1111000009002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35	细胞与分子生物学	1	54	3	考试	
	专业课	1111090600036	现代动物生理生化	1	36	2	考试	
		1111090600037	现代兽医病理与药理	1	36	2	考试	
		1111090600038	兽医公共卫生与食品安全	1	36	2	考试	
		1111090600039	高级兽医微生物与免疫学	1	36	2	考试	
		1111090600040	高级兽医普通病学	1	36	2	考试	
		1111090600041	动物病原与疫病防控	1	36	2	考试	
	选修课	1111090600042	兽医前沿科学研究进展	1	36	2	考查	
		1111090600043	兽药研究与添加剂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44	现代动物生殖与生物技术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45	现代兽医流行病学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27		现代兽医生物制品学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28		小动物疾病学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46		动物疾病诊疗实践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47		高级兽医影像学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32		生物信息学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48		高级兽医外科学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49		高级兽医内科学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50		高级兽医产科学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51		中兽医学专题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52		畜禽疾病诊疗技术专题	1	18	1	考查		
1111090600053		动物源性细菌耐药性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54		外来病与新发动物疫病防控专题	2	18	1	考查		
1111090600055	智慧兽医与大数据分析	2	18	1	考查			
至少选修一门跨学科课程（国际周课程）和一门全校性创新创业在线课程（多选只计1门课程学分）。								

跨学科或同等学力考生补修课程	1125	动物解剖学				考试	备注： 不计学分，至少三门
	1110090600005	兽医传染病学				考试	
	1110090600013	兽医临床诊断学				考试	
应修学分要求	应修最低学分： <u>33</u> 学分（具体由各学科自定） 其中必修课程最低学分： <u>27</u> 学分（含学术活动+实践训练 4 学分）						
备注	1. “跨学科”指按照跨一级学科认定，如有特殊情况，在备注中予以说明。 2. 课程免修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3. 全校各培养单位开设的所有研究生课程均可作为选修课。						

（二）学术活动

1.目的要求

硕士研究生应掌握学术报告的撰写方法，能够进行学术报告的口头陈述，具有聆听和正确理解别人所提出的问题或所表述的观点和知识信息的能力，能够应用已有知识准确回答学术讨论与交流中所提出的问题。

2.基本形式

学术活动包括参与学术讲座、学术论坛、学术会议、文献研读和文献综述等。

硕士研究生在学习期间，通过参加学校、学院、系及其所在实验室和科研团队的学术交流以及听取国内外专家学术报告，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积极主动地展示研究成果，培养和提升学术交流能力，并尽可能向相关学术研讨会提交书面研究报告，并在各种形式的学术活动中作口头报告。

3.工作量要求及考核方式

硕士研究生在学习期间至少参加 15 次学术报告。在学术活动结束后 7 个工作日之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报告，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记 2 学分。

（三）实践训练

1.目的要求

实践训练是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其目的是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培养能服务于社会的有用之才。

2.基本形式

实践训练主要包括专业实践、教学实践和社会实践，硕士研究生须选其中一项实践。专业实践包括参加导师、导师组或本人主持的科研项目研究、科技扶贫、科技咨询和社会调查等活动。教学实践可以通过担任助教、试讲课程、指导实验与实习等形式进行；社会实践包括深入工厂、动物医院及农村等基层单位进行社会实践调查、业务实习、科技推广等实际工作，撰写社会实践（调查）报告，具体按照学校研究生社会实践管理办法执行。

3.工作量要求及考核方式

专业实践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教学实践担任助教应经历一个完整的课程教学周期，试讲课程不少于 6 学时，参与指导实验与实习不少于 12 学时。入学前有 2 年以上大学专科及以上高校教学实践经历者，可免去教学实践考核，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教学实践由课程主讲教师进行考核；社会实践由社会实践单位或导师、导师组进行考核。实践训练考核合格后，硕士记 2 学分。

（四）学位论文

1.开题条件

硕士生须修完培养计划中所有的课程且取得规定学分且通过学业综合考核后，方可进行学位（毕业）论文开题。

2.选题要求

（1）兽医学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其硕士论文选题要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求以及学科前沿紧密结合。论文选题要有理论意义或具有应用价值或应用前景。

（2）论文必须以兽医学科和相关学科的学术理论作为论证自己观点的理论支撑，且在文中体现如何运用这些学术理论。

（3）论文选题要全面，认真思考，切入点要准确，理论前提成立可靠。

（4）论文的核心学术概念要明确、严谨、有效，原则上应采用学科内公认的学术论著对概念的阐释。

3.开展形式要求

兽医学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主要采用实验研究的形式，在数据充足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调查研究和模型建立的方式，不允许采用文献综述的形式。学位论文应由研究生在导师或导师组指导下独立完成。

4.工作量要求

硕士研究生直接从事研究工作的时间不低于 1.5 年。自开题报告通过至申请论文答辩应间隔一年以上。

5.学术规范要求

（1）自己的研究结果与他人的观点、材料、数据等不相混淆，引用他人的观点、材

料、数据等应注明来源。

(2) 独立完成论文。在准备和撰写过程中接受导师指导、采纳专家建议、获得他人帮助等应实事求是地表示感谢，但不能把未对论文提供帮助的人员列入致谢之列。

(3) 涉及到的背景知识、引用的资料和数据准确无误，所用概念、术语、符号、公式等符合学术规范，没有严重错译的译文；对问题的论述完整、系统，推理严密，关键词得当。和导师一起在《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和《学位论文版权协议》上签名，并附在学位论文首页。

(4) 语言精练，文字表达准确，语句符合现代汉语规范，错别字、标点符号错误、外文拼写错误、笔误和校对错误等总计不超过论文的万分之三（按排版篇幅计）。

6. 学风和学术道德

(1) 发表论文和学位论文引用他人成果必须按规定进行标注，发表论文与本人或他人的重复率须符合杂志要求；

(2) 论文数据表图表处理必须符合要求，严禁篡改数据或图片，如有违反按学术不端处理；

(3) 实验记录必须真实，严禁篡改实验记录，如有违反按学术不端处理；

(4) 严禁一稿多投，如有违反按学术不端处理。

7. 格式要求

按照《西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及打印要求》执行。

七、质量控制环节与要求

(一) 培养计划制定

培养计划由学生和导师或导师组共同制定，并由导师或导师组进行审核，应于入学后三周内完成。

(二) 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的方式可以是口试、笔试或课程论文等形式，由任课教师负责。硕士生公共课采用考试方式；学科核心课程闭卷考试成绩占比不得低于 30%。学科核心课程成绩及

格线为 75 分，其他课程及格线为 60 分。各课程的考核方式须在教学大纲中予以明确并严格执行。考试不及格者按西南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进行补考、重修或退学处理。

（三）学术活动考核

学术活动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报告，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四）实践训练考核

实践活动结束后一周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活动报告或总结，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五）学业综合考核

1.目的

学业综合考核的目的是实施淘汰分流制度，让考核合格的学生继续完成学业，不合格的学生进行淘汰。

2.时间节点

学业综合考核可在课程考核之后进行，通常安排在二年级第一个学期。

3.组织方式

考核在学院统一组织领导下，由各专业负责实施，组成包括学院（学科）负责人、导师代表、班主任等在内的若干考核小组（每组成员 3-5 人）进行考核，同时较广泛地听取其他教师的意见。

4.考核内容

业务方面主要考核研究生课程学习是否达到规定要求，通过课程学习反映出来的科研及思维能力；政治、思想、品德方面的考核由院学生工作组会同有关人员进行。

5.考核分流

根据考核结果，实施淘汰分流制度：

- （1）“合格”者，可继续攻读硕士学位。
- （2）“不合格”者，终止学习，予以退学。所在培养单位将不合格学生名单及相关

材料，经主管领导及学术分委员会签署意见后，提交研究生院，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后实施。

具体详见学院学业综合考核实施细则。

（六）学位论文

1.开题

开题报告是学位论文研究的一个重要环节。硕士生学位论文开题时间放在第三学期，应在学业综合考核之后进行。学院根据研究生选题情况，按研究方向成立若干开题报告审查小组。审查小组由具有研究生培养经验、副高以上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难点，明确方向，以保证学位论文按时完成并达到预期结果。具体参照学院开题报告具体实施办法。

2. 中期考核及论文进展检查

在第 5 学期进行，审查小组由具有研究生培养经验、副高以上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主要采取研究生自我汇报、检测实验记录和现场考查等方式对研究生的实验进行中期检查，并根据具体情况，提出继续完成研究或重新选题的意见。

3.论文查重

学位论文在评阅送审和答辩前，须通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未通过者，不予送审和答辩。

4.论文评阅

所有硕士学位论文在答辩前必须完成盲评。研究生院抽到盲评的论文，由研究生院送出盲评，其余论文由学院统一送出盲评。

硕士学位论文应有 2 位专家评阅。评阅意见为“同意答辩”或“修改后直接答辩”，学位论文评阅通过。评阅意见中有 1 票“不同意答辩”，学位论文评阅不通过，取消本次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半年后方可再次提出学位论文答辩申请。评阅意见中有 2 票及以上“不同意答辩”，学位论文评阅不通过，取消本次学位论文答辩资格，一年后方可再次提出学位论文答辩申请。满足学校学位论文评阅结果异议申诉条件的可进行申诉，具体参照《西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管理办法》及其补充条款，学校文件若有变动需按照学

校文件要求执行。

研究生应依据评阅意见对学位论文进行认真修改，向答辩委员会提交“学位论文评语后修改报告”，详细列出修改内容，说明学位论文修改情况。

学位论文修改情况学位论文评阅全票不同意答辩者，研究生需重新通过开题论证、补充科学实验研究、重新撰写论文，申请第二次答辩或申请毕业论文答辩。

5.学位论文答辩

论文外审全票通过者可在认真修改论文后进入答辩程序。答辩委员会由5人（含）以上（单数）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组成，其中校外专家2-3名，答辩委员会主席由校内外专家担任。答辩委员会至少2/3同意视为答辩通过。

（七）学术成果要求

所取得的学术成果应具有创新性，所得结论应有充分的证据和必要的论证过程，。具体参照兽医学科学术型硕士基本学术成果备案表执行。

八、关于国际学生

来华留学硕士研究生免除“思想政治理论”和“第一外国语”课程的学习和考核，增设“中国概况”和“汉语”为必修课。其它要求按相应学科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有来华留学生的培养学科需提供对应英文版培养方案。

十、培养方案审核意见

所在培养单位学术分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部学术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